

## **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奕极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

安奕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资金贷款，金额不超过 1 亿元。公司拟为安奕极本次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。（本年度至今实际已为安奕极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49.28 万元）；

●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是。就本次担保事项，因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奕隼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梅山”）持有安奕极 25% 的股权，宁波梅山的实际管理人蔡志刚先生同意按照 25% 的份额比例就公司的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，即蔡志刚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2,500 万元的反担保。
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0

### **一、担保情况概述**

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，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上述议案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奕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资金贷款，金额不超过 1 亿元。公司拟为安奕极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。

就上述担保，同意授权总裁在上述额度内办理与本次担保有关的所有事宜。

### **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**

#### **（一）安奕极**

1、住 所：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1 号 2 幢 2 层东

2、注册资本：美元 1,644 万元

3、法定代表人：蔡志刚

4、经营范围：设计、开发、生产中、低压高科技开关、控制设备，能源管理自动化产品及其相关的元器件和配套件，高效率照明产品；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电气工程设计、技术咨询、设备维护、安装及调试。

5、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其 60.4%的股份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奕隼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其 25%的股份，AEG 电气（澳洲）有限公司持有其 14.6%的股份。

6、主要财务状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科目	2018-12-31	2019-09-30（未经审计）
总资产	15,911.03	17,889.58
净资产	12,075.05	13,293.21
	2018 年度	2019 年 1-9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7,755.80	9,357.54
净利润	300.04	1,218.16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安奕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资金贷款，金额不超过 1 亿元。公司拟为安奕极本次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。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1）担保的主债权：安奕极向金融机构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银行贷款；

（2）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；

（3）保证期限：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；

（4）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其利息、损害赔偿金、违约金以及律师费、诉讼费、公证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安奕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为安奕极本次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担保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：公司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，公司对外担保决策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，决策程序合理、合法、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；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的行为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。我们同意公司为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

### **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0 元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人民币 19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.50%；截至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安奕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